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预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,500.00 万元左右；

2、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2,200.00 万元左右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、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3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将实现扭亏为盈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,500.00 万元左右。

2、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2,200.00 万元左右。

3、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(一)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44,523.13 万元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-47,561.28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-0.3867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

(一) 主营业务影响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执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《兵团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 2022~2025 年第八师电网输配电价(试行)的通知》兵发改价格规〔2022〕174 号)以及《关于执行〈兵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，针对 10 千伏及以上工业用户实行两部制电价，明确电网输配电价标准，完善电价形成机制，工业电价回归合理区间，从而供电收入增加，导致公司利润增加。

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煤炭采购价格下降，电热成本降低；外购电量同比大幅减少，公司自发电成本与外购电成本相比较低，综合降低公司供电成本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精细化管控，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煤炭采购、库存计划，控制煤炭单耗，降低煤炭成本；优化人力资源管理，积极拓展电力运维代管市场，增加公司收入；加强能耗指标管控，实现降本增效。

上述各项因素综合致使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实现扭亏为盈。

(二)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

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1,300.00 万元左右，主要是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政府补助收益及处置闲置房屋等固定资产收益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，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，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10 日